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广东道和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延续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批复》的通知

市生态环境局鹤山分局：

现将《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广东道和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延续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批复》（粤环审〔2021〕265号）转发给你们，请依职责严格加强企业从事危险废物经营和处理活动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附件：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广东道和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延续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批复（粤环审〔2021〕265号）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9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吴绮婷，398808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